

证券代码：833214

证券简称：汇乐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汇乐环保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苏州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0,000,000.00 元，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第十条“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投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本次对外

投资所涉及的投资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长安镇沙头靖海东路 95 号

注册地址：东莞市长安镇沙头靖海东路 95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卫波

实际控制人：林卫波、叶倩冰

主营业务：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工业吸尘器、工业集尘器、焊烟净化器、油雾净化器、工业除尘系统、管道清洗机、自动洗扫机、高压清洗机；销售：清洁工具、清洁剂；货物进出口；软件产品开发、销售；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不含特种设备及电力设备安装）的设计及施工。

注册资本：2800 万元

关联关系：母子公司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汇乐环保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火炬路 52 号新区科技工业园有限公司 GH 厂房 1、2 楼

经营范围：环保系统和工业安全系统的研发、设计、安装、调试、销售和相关的技术服务；环保技术和工业安全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和技术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可燃物的理化特性和工业爆炸防护产品的功能性测试服务；工业安全生产风险评估、生产工艺的设计和改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现金	认缴	10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汇乐环保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苏州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0,000,000.00 元。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开拓公司对粉尘防爆系统的技术开发服务及销售，提高公司产品在华东区域市场占有率，并延伸到华北地区，更好服务于客户，增强公司竞

争力，提升公司整体效益，有助于其经营发展和长远规划。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一方面将完善自身各项管理制度，另一方面将不断完善对子公司的管控，明确经营决策和风险管理，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以适应业务需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来看，可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市场，拓展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加公司的综合实力与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